

三椒口腔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三椒口腔健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2月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5日向各位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发出，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一十八条规定“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：专人送达、特快专递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；通知时限为：董事会召开前3日通知送达。”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通知时限可不受本条款限制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林创有先生主持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林创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》的议案；

议案内容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经由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产生，选举了林创有、郑伟峰、赵晓玲、林森洲、黎方召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林创有董事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职期限自 2018 年 2 月 5 日起至 2021 年 2 月 4 日止。林创有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情况：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林创有为公司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》的议案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聘任林创有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自 2018 年 2 月 5 日起至 2021 年 2 月 4 日止。林创有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情况：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林森洲为公司副总经理》的议案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聘任林森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自 2018 年 2 月 5 日起至 2021 年

2月4日止。林森洲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回避情况：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方壮雄为公司财务总监》的议案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聘任方壮雄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自2018年2月5日起至2021年2月4日止。方壮雄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回避情况：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三椒口腔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三椒口腔健康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2月5日